



民国大学丛书

中华二千年史

ZHONGHUA ERQIANNIAN SHI

卷五 明清中

第二分册

邓之诚 著

人民东方出版传媒



東方出版社

中华二千年史

ZHONGHUA ERQIANNIAN SHI

卷五 明清中

第二分册

邓之诚 著

人民东方出版传媒

 东方出版社

(八) 鸦片战争

自海禁开后，英国对华贸易，岁有增加，为各国冠。乾嘉时，屡赴京师，对商务有所请求，实为觐国。乾隆五十九年，马甘尼赴热河，归后著书，即有名之《马甘尼日记》，盛称征服中国，十万人足矣，惟人口众多，治理不易。是知英人武力侵略，其谋早定，鸦片战争之起，所谓商欠及烟价受损，不过借口而已。

(1) 清初之中西交通

(甲) 天主教之盛行及禁止

明末，意大利人利玛窦来献方物，遂留居京师，其徒续至者益众，有以荐入历局者。天主教传播日广，两京十三省皆设教堂。

明万历九年一五八一年，有大西洋之意大利国人利玛窦，泛海……至粤东。又二十年，始至京师。中官马堂以其方物进献，内有所贡天主及天主母图……帝以利玛窦慕义远来，假馆授餐，给赐优厚……而公卿以下，咸重其人。利亦安之，遂久留不去，卒于京邸。自利玛窦东来，其徒先后至者日益众。时值历官推日食多舛，乃有五官正周子愚言：大西洋归化人庞迪我、熊三拔等，深明历法。其所携历书，有中国载籍所未及者。请令仿洪武初设回回历科之例，许迪我等入局测验。于是西人之入中国者，以推算为名，而阴行其天主教法。……士大夫翕然从之者，徐光启为之首，李之藻、李天经、冯应京、樊良枢等相与附和，且为之润

色其文词，故其行日益广。又有西士汤若望者，进《天主书像图说》，朝士相与提唱援引，于是自畿辅开堂，蔓延各省。京师则宣武门之内，东华门之东，阜成门之西；山东则济南；江南则淮安、扬州、镇江、苏州、江宁、常熟、上海；浙江则杭州、金华、兰溪；闽则福州、建宁、延平、汀州；江右则南昌、建昌、赣州；东粤则广州；西粤则桂林；楚则武昌；秦则西安；蜀则重庆、保宁；晋则太原、绛州；豫则开封，凡十三省三十处，皆有天主堂。……万历以后，国初康熙以前，其教不胥而走矣。大秦之名，始见于范蔚宗《后汉书》传……自利玛窦入中土，得与徐光启交，自谓渊源于东汉。继以艾儒略，得见景教碑，遂援以证天主，乃作《西学》，凡一卷，考其时代源流。汤若望又述耶稣之神灵异迹，及其受刑十字架上代民赎罪之颠末，图写流布。于是耶稣及天主之名，遂大传于世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二《猾夏之渐》）

清初汤若望以推历官钦天监，吴明烜、杨光先相继攻之，若望旋遭罢斥，且禁其教，后复以南怀仁治历。西人有测绘地图，有赞助《尼布楚条约》者，准其自相传习耶教，不得在各省开堂。

利玛窦既卒于京师，其徒皆久留不去。时则有阳玛诺、邓玉函、毕方济、艾儒略、龙华民诸人，皆喋喋言新法有验，而汤若望、罗雅谷方自西来，以崇祯二年，用徐光启荐，令供事历局。于是西人新法日益显，而明祚旋移，卒不能用也。国朝顺治二年，汤若望再至京师，上书言新法，得旨令……入钦天监。方依西人法，造《时宪书》颁行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一《通番之始》）

顺治十四年……四月，回回秋官正吴明烜疏言……汤若望

……所推七政书，水星二八月皆伏不见。今水星于二月二十九日仍见东方，又八月二十四日夕见……七月，又言：汤若望推算天象舛谬三事：一漏紫炁，一颠倒觜参，一颠倒罗计。……命内大臣等公同测验，水星不见，议吴明烜诈妄之罪，援赦得免。……康熙四年，徽州府新安卫官生杨光先……言汤若望新法十谬，及选择不用正五行之误。下议政王大臣等集议，将汤若望及所属各员，罢黜治罪，于是废西洋新法，用《大统》旧法。（《皇朝文献通考》卷二五六《象纬考一》）

康熙三年十二月……初，杨光先告钦天监正汤若望传天主教，且其造《时宪书》有十谬：一、不用诸科校正之谬，二、一月有三节气之谬，三、二至二分长短之谬，四、夏至太阳行迟之谬，五、移寅官箕三度入丑官之谬，六、删除紫炁之谬，七、颠倒觜参之谬，八、颠倒罗计之谬，九、黄道算节气之谬，十、历止二百年之谬。礼科议驳不准，至是又摘本年月日食交会之误，状告礼部，曰：汤若望假修历之名，阴行邪教之实，散布邪党于济南、淮安、扬州、镇江、江宁、苏州、常熟、上海、杭州、金华、兰溪、福州、建宁、延平、汀州、南昌、赣州、广州、桂林、重庆、保宁、武昌、西安、太原、绛州、开封，并京师共三十堂。每堂五十余会，每会收徒二三十人，各给金牌、绣袋、妖书、会单，以为凭验。请照大清律左道、妖言二条治罪。旨下礼部，会吏部同审。汤若望等及传教之历官李祖白，拟大辟，免死，其作序之给事中许之渐罢黜。（王之春《中外通商始末记》卷二）

顺治元年甲申一六四四年六月……壬午……修正历法西洋人汤若望启言：臣于明崇祯二年来京曾用西洋新法，厘正旧历，制有测量日月星晷定时考验诸器，尽进内廷，用以推测，屡屡密合。

近闻诸器尽遭贼毁，臣拟另制进呈。今先将本年八月初一日日食，照西洋新法推步。京师所有日食限分秒，并起复方位、图象，与各省所见日食多寡先后不同诸数，开列呈览。乞敕该部，届期公同测验。摄政睿亲王谕：旧历岁久差讹，西洋新法屡屡密合，知道了。此本内日食分秒时刻起复方位，并直省见食，有多寡先后不同，具见推算详审。俟先期二日来说，以便遣官公同测验，其窥测诸器，速造进览。……秋七月……甲午……修政历法汤若望启言：臣制就浑天星球一座，地平日晷、窥远镜各一具，并舆地屏图，恭进呈览。再照臣所修西洋新法，已蒙钦定为《时宪宝历》，所有应用诸历，从此永依新法推算，其颁行民历式样，俟完日进呈。摄政睿亲王谕：所进测天仪器，准留览应用，诸历一依新法推算，其颁行式样，作速催竣进呈。……八月丙辰朔，日有食之。是日，令大学士冯铨，同汤若望携窥远镜等仪器，率局监官生，齐赴观象台测验。其初亏、食甚、复圆时刻分秒及方位等项，惟西洋新法一一吻合，《大统》《回回》两法，俱差时刻云。（《清世祖实录》卷五）

顺治元年甲申一六四四年十一月……己酉，修正历法汤若望奏：臣等按新法，推算月食时刻分秒，复定每年进呈历目。惟民历、七政经纬躔度，与中历、相距历、上吉、壬遁六种，依次虔造进呈，内与旧法重复者删去，以免溷淆。得旨，礼部知道，钦天监印信，著汤若望掌管，所属该监官员，嗣后一切进历、占候、选择等项，悉听掌印官举行。（《清世祖实录》卷一一）

汤若望，初名约翰亚当沙耳，姓方白耳氏，日尔曼国人。……顺治元年……六月，汤若望启言：臣于明崇祯二年来京，用西法厘正旧历，制测量日月星晷定时考验诸器。近遭贼毁，拟重制进呈。……世祖定鼎京师，十一月，以汤若望掌钦天监事。汤

若望疏辞，上不许，又疏请别给敕印，而以监印缴部，谓治历之责，学道之志，庶可并行不悖，上亦不许，并谕汤若望，遵旨率属精修历法，整顿监规，如有怠玩侵紊，即行参奏。加太仆寺卿，寻改太常寺卿。十年三月，赐号通玄教师……旋复加通政使，进秩正一品。……康熙四年，新安卫官生杨光先，叩阍进所著《摘谬论》《选择议》，斥汤若望新法十谬，并指选择荣亲王葬期，误用《洪范》五行，下议政王等会同确议。议政王等议……汤若望……凌迟处死……得旨，汤若望效力多年，又复衰老……免死并令覆议。议政王等覆议，汤若望流徙……得旨，汤若望并免流徙……自是废新法不用。圣祖既亲政，以南怀仁治理历法……复用新法。时汤若望已前卒，复通微教师封号，视原品赐恤。（《清史稿》列传五九《汤若望传》）

南怀仁，初名佛迪南特斯，姓阜泌斯脱氏，比利时国人。康熙初，入中国。时汤若望方黜，杨光先为监正，吴明烜为监副，以《大统术》治历，节气不应……乃召南怀仁，命治理历法。南怀仁劾光先、明烜而去之，遂授南怀仁监副。……九年……十二月，擢南怀仁监正。……累加至工部侍郎。二十七年卒，谥勤敏。自是钦天监用西洋人，累进为监正、监副，相继不绝。……道光间……时监官已深习西法，不必复用西洋人，奏奉宣宗谕，停西洋人入监。方圣祖用南怀仁，许奉天主教，仍其国俗，而禁各省立堂入教。是时各省天主堂已三十余所。雍正间，禁令严，尽毁去，但留京师一所，俾西洋人入监者居之。入内地传教，辄绳以法。迨停西洋人入监，未几海禁弛，传教入条约，新旧教堂遍内地矣。（《清史稿》列传五九《南怀仁传》）

西洋人汤若望、南怀仁入为钦天监官，乃照西人新法造《时

宪书》，颁行直省。……杨光先者，世习畴人之学，爰具呈礼科，谓宪书面上，不应用“依西洋新法”五字，不报。……旋于康熙三年，状造礼部……遂黜汤若望等，授杨光先为监副，寻转监正。光先自以但明推步之理，不明推步之数，凡五请解职，不许。六年，以推闰失实，方请更正，则《宪书》业已颁行，遂下光先于狱。拟大辟，秋审缓决，乃议遣戍，遇赦归。……一时士大夫言天学者，无不右汤而左杨。光先自愤其先忧之隐，不白于天下后世，爰著《不得已》书，攻其教法。……自钦天监复用西洋人，遂为定例……于是西洋人之相继入中国者，浸浸乎以推步入台，为开堂之捷径矣。……然其在官之人，则……有定制，凡西洋人愿入监当差者，准先赴澳门呈请，然后由督抚咨送到部。部臣查验得实，留京效用。自后即遵用天朝服色，安置京师天主堂内……不准复还本国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二《猾夏之渐》）

康熙八年……八月，康亲王杰书等议覆：南怀仁、李光宏等呈告杨光先，依附鳌拜，捏词陷人，将历代所用之《洪范》五行，称为《灭蛮经》，致李祖白等各官正法。且推历候气，茫然不知，解送仪器，虚糜钱粮，轻改神明将，吉凶颠倒，妄生事端，殃及无辜。援引吴明烜谎奏授官，捏造无影之事，诬告汤若望谋叛，情罪重大，应拟斩，妻子流徙宁古塔。至供奉天主，系沿伊国旧习，并无为恶实迹。汤若望复通微教师之名，照伊原品赐恤，还给建堂基地，许纘曾等复职。伊等聚会，散给天学传概及铜像等物，仍行禁止。西洋人栗安党等，该督抚驿送来京，李祖白等照原官恩恤，流徙子弟取回，有职者复职。李光宏、黄昌、司尔珪、潘书孝原降革之职，仍行给还。得旨，杨光先理应论死，念其年老，姑从宽免，妻子亦免流徙。栗安党等二十五人，不必取来京

城。其天主教，除南怀仁等照常自行外，恐直隶各省复立堂入教，仍著严行晓谕禁止，余如议。（《清圣祖实录》卷三一）

南怀仁等复以造炮数理等学，为清帝所眷。

三藩之乱，上召南怀仁于养心殿，命依水法造炮，以备边用。旋因明季以来，历法疏舛，乃荟萃中西之同异，取其借根方对数，及以量代算之法，御制为《数理精蕴》《历象考成》二书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一《通番之始》）

是后，各省以旧设之教堂未毁，私自传教者众，屡行严禁。华人入教者分别治罪有差，官吏失察者议处。

直省开堂之禁，始于康熙八年。是时钦天监复用西洋人，又因南怀仁推闰得实……特旨许西洋人在京师者，自行其教。惟不准传教于中国及直省，开堂者禁之。然明季至国初，各省私设之天主教堂，未奉追毁，而西人方以得行其教，特为护符，互相容匿。于是开堂传教之风，久而愈炽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二《猾夏之渐》）

汤若望、南怀仁等，为钦天监官……康熙八年……并许自行其教，余凡直隶各省开堂设教者禁。……五十六年，广东碣石镇总兵官陈昂疏言：天主一教，各省开堂聚众，在广州城内外者尤多，加以洋舶所汇，同类招引，恐滋事端。乞循康熙八年例，再行严禁，毋使滋蔓。从之。五十七年，两广总督杨琳疏言：西洋人开堂设教，其风未息，请循康熙五十六年例，再行禁止。五十九年，西洋人德里格，以妄行陈奏获罪，得旨从宽禁锢。雍正元

年，恩诏释德里格于狱。时浙闽总督觉罗满保疏言：西洋人于内地行教，闻见渐淆，请除送京效力人员外，俱安置澳门，其天主教堂，改为公廨。奏入，得旨，西洋远夷，住居各省年久，今令其迁移，可给与半年之限，并委官照看。……二年十二月，两广总督孔毓珣疏言：西洋人先后来广者……请令暂居广州城天主堂内。年壮愿回者，附洋舶归国，年老有疾不能归者听，惟不许妄自行走，衍倡教说。其外府之天主堂，悉撤为公廨，内地人民入其教者，出之……报可。……乾隆五十年十月，奉谕，前因西洋人吧哋哩映等，私入内地传教，经湖广省查拿，究出直隶、山东、山西、陕西、四川等省，俱有私自传教之犯。业据各该省陆续解到，交刑部审拟，定为永远监禁。第思此等犯人，不过意在传教，当无别项不法情事……俱著加恩释放。如有愿留京城者，即准其赴堂安分居住；如情愿回洋者，著该部派司员押送回粤。（《皇朝文献通考》卷二九八《四裔考·意达里亚》）

嘉庆十六年……七月……谕：西洋人居住京师，原因其谙习算法，可以推步天文，备钦天监职官之选。昨据管理西洋堂务大臣查明，在京者共十一人，除福文高、李拱辰、高守谦三人，见任钦天监监正监副；南弥德在内阁充当翻译差使；又毕学源一人，通晓算法，留备叙补；贺清泰、吉德明二人，均年老多病，不能归国。此外学艺未精之高临渊等四人，俱已飭令回国。见在西洋人之留京者，止有七人。此七人中，其有官职差使者，出入往来，俱有在官人役，随地稽查，不能与旗民人等私相交接。其老病者，不过听其终老，不准擅出西洋堂，外人亦不准擅入。管理大臣及官员弁兵，巡逻严密，谅不至有听其传教惑众之事。至外省地方，本无需西洋人之处，即不应有西洋人在境潜住。从前外省拿获

习教人犯，每称传播始于京师，今京师已按名稽核，彻底清厘，若外省再有传习此教者，必系另有西洋人在彼煽惑。……除广东省向有西洋人来往贸易，其居住之处，应留心管束，勿任私行传教。……其余各直省，著该督抚等飭属通行详查……如地方办理不力，致令传教惑众，照新定条例，严参重处。若内地民人，私习其教，复影射传感者，著地方官一律查拿，按律治罪，将此通谕知之。（《清仁宗实录》卷二四六）

嘉庆十六年，陕西道监察御史甘家斌，奏请定西洋人传教治罪条例。刑部遵旨，议定西洋人有在内地传习天主教，私自刊刻经卷，倡立讲会，蛊惑多人；及旗民人等向西洋人转为传习，并私立名号，煽惑及众，确有实据。为首者拟绞立决，其传教煽惑，而人数不多，亦无名号者，拟绞监候。仅止听从入教，不知悔改者，发新疆给额鲁特为奴，旗人销除旗档。如有妄布邪言，关系重大，或符咒蛊惑，诱污妇女，并诳取病人目睛等情，仍临时酌量，各从其重者论。至被诱入教之人，如能悔悟赴官，首明出教者，概免治罪。若被获到官，始行悔悟者，于遣罪上减一等，杖二百，徒三年。并严禁西洋人不许在内地置买产业，其失察西洋人潜住境内并传教惑众之该管文武各官，交部议处，纂入律例通行。（劳乃宣《各国约章纂要·附录·西教源流》）

及道光《辛丑和约》成，始弛教禁，准许华人入教，并禁官吏拘捕。咸丰八年续订和约，允外人在内地传教，且得买地建造教堂。自是四十余年，教案叠出，丧权辱国，不可道矣。

道光二十二年，与英国议和于江宁。议内列有传教一款，言

耶稣天主教，原系为善之道，自后有传教者，来至中国，须一体保护等语，是为开禁之端。然但言传教之人，加意保护，未尝许华人之习其教者，亦一律宽容也。二十五年，法商赴粤，诣总督衙门，呈称天主教劝人为善，并非邪教，请弛汉人习天主教之禁。总督耆英，据以奏闻。奉旨交部议，准海口设立天主堂，华人入教者听之。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，奉上谕，前据耆英等奏，学习天主教为善之人，请免治罪，其设立供奉处所，会同礼拜，供十字架图像，诵经讲说，毋庸查禁，均已依议行矣。天主教既系劝人为善，与别项邪教，迥不相同，业已准免查禁。此次所请，亦应一体准行。所有康熙年间，各省旧建之天主堂，除改为庙宇民居者，毋庸查办外，其原旧房屋，各勘明确实，准其给还。该处奉教之人，至各省地方官接奉谕旨后，如将实在习学天主教而并不为匪者，滥行查拿，即予以应得处分。其有借教为恶，及招集远乡之人，勾结煽诱，或别教匪徒，假托天主教之名，借端滋事，一切作奸犯科，应得罪名，俱照定例办理。仍照现定章程，外国人概不准赴内地传教，以示区别，将此谕令知之，钦此。是外国人犹不许赴内地传教也。咸丰八年，复与英、法、俄、美订约。法约第十三款有云：凡入内地传教之人，地方官务宜厚待保护；凡中国人愿信崇天主教，而循规蹈矩者，毫无查禁，皆免惩治。向来所有或写或刻奉禁天主教各明文，无论何处，概行宽免。十年，又定续约。法续约第六款有云：应如道光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上谕，即行颁示天下，任各省军民人等，传习天主教，会合讲道，建堂礼拜，且将滥行查拿者，予以应得处分。又将前充公之天主教堂坟莹田土等件，交还该处奉教之人，并任传教士在各省租买田土，建造自便等语。同治九年，刑部重修律例，

将传教治罪旧例删去。《续纂新例》曰：凡奉天主教之人，其会同礼拜诵经等事，概听其便，皆免查禁。所有从前或刻或写奉禁天主教各明文概行删除，旧禁乃尽弛矣。（劳乃宣《各国约章纂要·附录·西教源流》）

（乙）海外贸易

明嘉靖时，诸国互市于濠镜，葡萄牙人纳贿于吏，岁以五百金贯其地。荷兰继至，不得入澳，乃转据台湾。清初，郑氏逐之，荷兰借广东官吏，请贡于清。康熙时，助清灭郑氏，求开海禁通市，许之，是为清代开海禁之始。

“荷兰”

和兰，《明史》作荷兰，欧罗巴滨海之国。清顺治十年，因广东巡抚请于朝，愿备外藩，修职贡。十三年，贡表请朝贡部议五年一贡，诏改八年一贡，以示柔远。……康熙二年夏六月，和人始由广东入贡……二十二年，和兰以助剿郑氏功，首请开海禁通市，许之。（《清史稿·邦交志·和兰》）

康熙二十二年，灭郑氏，台湾平，越二年，疆臣请开海禁，报可。于是设榷关四，在于粤东之澳门，福建之漳州府，浙江之宁波府，江南之云台山。时荷兰以助攻郑氏有功，首请通市。大西洋素称饶沃，又其人勤于贸易，多操海舶为生涯，自荷兰得请，则明以前之未通中国者，皆争趋之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三《互市档案》）

欧洲诸国，自古未通中国，惟东汉桓帝延熹九年，大秦王安敦，遣使自日南徼外献方物，载《后汉书》，为见于史册之始。考

之西史，即罗马一统之世，其帝奥利留安敦也，至明正德间，法兰西《明史》作佛郎机使臣，自南洋满刺加入贡，乃复见焉。时法人已夺满刺加为市埠，驾大舶，通市广东，建城台于澳门。葡萄牙《明史》作波尔都瓦继之，言者以非制，请驱逐。法去而葡以贿留，挈家居之，遂长子孙。荷兰争澳不得，乃踞台湾。其后意大利、日耳曼诸人踵至，皆以澳门为东道主。入本朝，葡人居澳，仍其旧制，荷兰之在台湾者，已为郑氏所逐。康熙平台之后，荷兰首请通市，英吉利诸国相继而至，乃通商于广东，此海口通商之所由始也。（劳乃宣《各国约章纂要·附录·立约缘起》）

荷兰……不通中国，贸易之舟，仅至南洋而止。……明时，攻佛郎西、西班牙，皆胜之。遂由五印度夺葡萄亚市埠，泛舟入南洋，又取葛刺巴而据之。……当佛郎西之市于香山澳也，荷兰闻而慕之。乃于万历二十九年，驾大舰，携巨炮，直薄吕宋。吕宋人力拒之，则转薄香山澳，求通贡市。当事难之，不敢闻于朝，但召其酋入城羁縻之。方遣之归，而澳中人，惧其登陆，力为防御。久之无所得，乃去之福建之漳州，直抵澎湖屿……遂伐木筑舍，为久居计。……乞通澳不已，于是抚按严禁，奸民下海者必诛。由是接济路穷，番人无所得食，始稍稍引去。而是时佛人方纵横海上，荷兰欲与之争雄，复泛舟东攻破美洛居国即麻六甲，与佛人分地而守。寻又至福建之台湾，侵夺其地，筑室耕田，久留不去。……遂再至澎湖，以求澳为名，筑城而守。天启初，守臣以计毁其城，然其据台湾自若也。方守臣之毁城，许以移舟之后，当为代请通澳。既而事不行，番人怨，乃掠渔舟六百余艘，复至澎湖……将再筑城。又分兵犯厦门，滨海郡邑无不戒严。……四年正月，大发兵与荷兰战，屡败之。……澎湖之警以息……崇祯

中，有郑芝龙者，泉州人，初……家于台湾……芝龙以其众入海为盗，经巡抚沈犹龙招降之，屡以平海寇功，积官至都督同知。十年，败荷兰之众，徙沿海饥民数万，实台湾，荷兰遂弱。然犹拥红毛二千踞城中，芝龙亦寻去。其子曰成功者……值明之季，唐王、桂王监国，成功奉之，以抗天兵……顺治十六年，由海道寇镇江，至江宁，大兵击败之。……成功遁归，则闽中已无寓足地，乃谋逐荷兰，以取台湾。……荷兰……屡败……遂弃台湾走。先是荷兰因广东巡抚请于朝，愿备外藩修职贡。十三年，遣使贡表京师，诏优答之。部议以五年一贡，贡道由广东入，诏改八年一贡……康熙元年，郑成功卒。三年，大兵渡海克厦门。时荷兰请率舟师助剿……遂取浯屿、金门二岛。……十八年，福建总督姚启圣，厚集水师，复檄荷兰夹板船为助。……二十年……大兵乘胜，直攻台湾，泊海中……俟海中盛涨，乃掩其不意，由鹿耳门平行而入。郑氏……请降……台湾遂平。当大兵至鹿耳门时……荷兰已先献计，请俟潮涨而取之，以报郑氏也。……然荷兰始欲争澳门，不得已而去之台湾，遂与佛郎西边患相寻无已。而其窥覬澳中，则屡欲取之，而力未暇也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一《通番之始》）

嘉靖……巡抚林富上言，粤中公私诸费，多资商税，番舶不至，则公私皆窘。因言许佛郎西互市有四利焉，部议从之。自此佛人得入香山澳为市，而其徒又越境商于福建，往来不绝……濠镜在香山县南虎跳门外，先是暹罗、占城、爪哇、琉球、浣泥诸国互市，俱在广州，设市舶司领之。正德时，移于高州之电白县。嘉靖十四年，指挥黄庆，纳贿于上官，移之濠镜，岁输课二万金，佛郎西遂混入。高栋飞甍，栉比相望，闽粤商人，趋之若鹜。

……初诸番之互市于澳中也……大西洋人后至，而思垄断焉。……葡萄亚遂以嘉靖至，荷兰遂以万历年间至。然舟舶往来，岁取其税……自濠镜之徙，则佛郎西首建城台，戍兵列炮，俨若敌国。……万历……何士晋督粤，令悉隳澳中城台，诸番始稍稍有所顾忌。而佛郎西亦因戒心，怀去志矣。……佛以求通贸易，屡窥边境，中朝疑之，故明季增兵戍澳门，专以防佛。佛亦以猜逼，不敢久留。昔时兔窟之营，已为葡萄亚发其筭而剪其络矣。……葡萄亚……乃纳贿于澳中官吏，请岁以五百金，贯其廛而居之。……佛郎西来去不常，又自万历、天启间，中国防之甚，遂不自安。而诸番之来者，辄借葡人为东道主，又假其名号以入市，遂得以奇货居之，为资生之计。然红毛屡以兵船窥香、澳，胁夺市利。葡人惧，乃筑炮台……以御之，不得，则告急于粤中官吏，请备防兵。……佛郎西终明之世，窥澳不得，而葡萄亚以五百缗，寄居赁屋，遂得盘踞全岛……沿至国朝，定制外洋之贸易于粤者，船货并税。惟葡人但限以二十五船之额，止输船钞，货则听入洋栈中，有买者为出税。又自乾隆定制，归并粤东，各洋卸货之后，悉回澳门住冬，向葡人赁屋栖止。……遂启英吉利窥覬之端矣。（夏燮《中西纪事》卷一《通番之始》）

葡萄牙在欧罗巴极西，明正德年，初至中国舟山、宁波、泉州。隆庆初，至广东香山县濠境，请隙地建房，岁纳租银五百两，实为欧罗巴通市粤东之始。（《清史稿·邦交志·葡萄牙》）

“英吉利”

明代外舶麇集澳门，英之来也较后，而势则凌长诸国。贸易独盛，不甘追随各国之后，窥伺定海，久欲得之以为停泊之地。乾隆末，遣其专使

马甘尼，以贺万寿为名，至热河，有所进献，竟请常川驻使京师，开天津、宁波为商埠，并给舟山及广州附近地。清廷知其难制，故示优假，而实严备之，归时不得再经原道，以免多所窥觐，所请一无所予。嘉庆中，复来专使，再申前请，清廷故以跪拜礼难之，不得要领而去，然识者皆知其必将寻衅，以肆侵略矣。

英吉利者，大西洋之强国也。自明以来，拓地渐广，开通市埠，及于东南洋。当康熙之初，即谋通商于澳门，以海禁未开而止。九年，郑成功之子经，方踞台湾，英商来往于厦门、台湾等处，凡数岁，郑减其税而羁縻之，借以控制荷兰。未几，耿、郑交兵，藩臣内乱，朝廷议先定沿海边界，防外洋之助郑为患者。于是英人以华商交易不便，复去之。及台湾隶入大清版图，英人又疑新拓之区，税则必重，乃舍闽赴粤东，又时来往于浙之舟山、宁波等处。而其时英吉利之名不著，但知其为红毛之番族而已。五十六年，总兵陈昂，始奏称：粤东红毛，有英圭黎诸国，最为奸宄。盖其时通市于广州、澳门等处，屡以粤关索费太重，纠洋商合词争之。雍正之初，又议增收礼物银两，乃于七年合词控于大府，得稍稍裁减。未几，官吏又增出口之税，于是英人始有移市入浙之志矣。初浙之海关，设于宁波，舟山尚未置县。商船出入宁波，往还百数十里，水急礁多，往往回帆径去。迨定海既设监督，张圣诏始请移海关于定海。部议从之。乃于定海城外道头街之西特建红毛馆一区，以为番舶来往之逆旅，自是浙之定海，商舶日多。英商以粤中不便，数来往舟山，见今昔情形之异，乃定计争之。乾隆二十年，英舟泊定海港，有总商喀喇生、通事洪任辉，请于浙之宁绍台道，愿在定海纳餉，许运货至宁波府。闽